

证券代码：873318

证券简称：星宇化工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山西星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行政处罚决定书的
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行政处罚决定书（汾）应急罚[2023] Z1-004 号

收到日期：2023 年 7 月 5 日

生效日期：2023 年 7 月 5 日

作出主体：其他汾阳市应急管理局

措施类别：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山西星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违反了《建设项目安全实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九条的规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违法违规事实：

汾阳市应急管理局在检查过程中，发现建设项目未经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擅自建设。

(二) 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依据《建设项目安全实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，决定给予处以罚款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（¥15000.00）的行政处罚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对我公司的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三)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上述事件发生后，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，组织专项会议讨论、制定整改方案，加强对公司的管理，公司积极配合监管部门，现已按要求完成整改工作。

公司将引以为鉴，加强内部管理，定期自查，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行政处罚决定书（汾）应急罚 [2023]Z1-004 号》

山西星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5日